

國立交通大學九十七學年度

電機學院、資訊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入學學生適用之修課規定

最低修業年限	二年
應修學分數	專業科目 24 學分及專題研討二學期（零學分）、論文研究三學期（共六學分）。
應修（應選）課程及符合畢業資格之修課相關規定（如無，則免填）	<p>一、主修組別之規定專業科目至少 12 學分，另 12 學分為本專班任一組別之專業科目。若要選修一般生之研究所專業課程為畢業學分，惟須經任課老師同意、並經專班主任核可，各該組負責系所日間部所開授之專業課程亦認定為各該組專業課程。</p> <p>二、除專業科目 24 學分外，須修習專題研討二學期（零學分）、論文研究三學期（共六學分）。</p> <p>三、各組專業課程(每科三學分)</p> <p>電子與光電組： 積體電路技術、多媒體及通訊信號處理、類比積體電路、半導體物理及元件、奈米光電元件技術、半導體雷射、光電工程概論、顯示科技概論、微機電系統概論、影像處理、數位通訊、無線網路、個人通訊、微波工程(一)(二)、數位訊號處理、數位訊號處理之應用</p> <p>電機與控制組： 顯示器驅動原理與應用、數位訊號處理、線性系統理論、模糊與類神經系統、電力電子、功率積體電路、影像處理、最佳化理論與應用、ASIC 與大型邏輯設計、射頻辨識系統、微機電系統概論</p> <p>電信組： 微波工程(一)(二)、排隊理論、數位訊號處理之應用、數位訊號處理、隨機過程、天線與電波傳播、數位通訊、類比積體電路、ASIC 與大型邏輯設計、計算機網路</p> <p>資訊組： 作業系統、影像處理、編譯器、正規語言、計算機網路、網路安全、個人通訊、視訊壓縮、嵌入式處理器與單晶片系統設計、演算法、軟體工程、嵌入式系統設計、計算機架構、無線網路、無線網際網路、高等資料庫管理系統、遍佈式計算（原行動計算）、多媒體資訊系統、低功耗數位系統設計（原低功耗計算機設計）</p> <p>數位圖書資訊組： 研究方法、資訊檢索與網路探勘、數位圖書館與數位典藏研究、資訊架構、圖書館資訊系統研究（原圖書館自動化系統）、數位學習與知識管理、高等資料庫管理系統</p>

	四、完成論文學位考試
備註	三年內曾選修兩學院研究所專業課程(含學分班)，得檢附曾修及格成績單，經專班主任同意，申請抵免，至多抵免9學分。